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作为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讯精密”或“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公司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且主要以外币结算，所涉及的人民币汇率政策变化和国际外汇市场的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有必要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

2、投资期限及金额：自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公司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交易主体包含立讯精密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超过一年，任意时点累计折合等值不超过十五亿美元。

3、投资方式：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包括远期、互换、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汇率、利率、货币或上述资产的组合。交易的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外汇衍生产品，且该外汇衍生产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互匹配，以遵循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

4、资金来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除与银行签订的协议占用授信额度或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缴纳保证金将使用公司的自有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内容确定。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不超过一年，任意时点累计折合等值不超过十五亿美元。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制定严格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金融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制定安全管理措施，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现象。

6、公司内核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产品以出口销售为主，且主要以外币结算，所涉及的人民币汇率政策变化和国际外汇市场的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是为规避人民币汇率波动带来外汇风险，能够有效控制外汇风险带来的成本不确定性。公司已制定《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外汇衍生品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同时，公司保证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的保证金使用自有流动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开展上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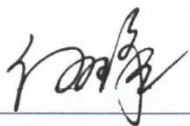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关于立讯精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公司已制订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完备，具有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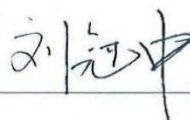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开展  
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何锋



刘冠中



2021年1月22日